

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 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是基于公司2025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，并结合发展规划而做出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方案的基本内容

1、分配基准：2025年度

2、经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,311,417.59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,721,380.16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

的有关规定，按照 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,772,138.02 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后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27,518,035.88 元，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28,249,904.19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本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27,518,035.88 元。

3、公司拟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9,999,99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,999,999.90 元；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合计转增 31,999,999 股，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“资本公积—股本溢价”的余额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11,999,998 股（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结果为准）；不送红股。

4、2025 年度，公司预计现金分红金额 7,999,999.9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0.10%。

（二）方案的调整原则

若在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及送转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配及送转总额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7,999,999.90 （预计数）	7,999,999.90	0
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3,311,417.59	-8,711,453.87	-2,085,069.62
研发投入（元）	34,182,166.27	33,967,823.43	33,057,428.63
营业收入（元）	200,903,613.13	152,366,013.73	102,419,600.95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27,518,035.88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28,249,904.19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5,999,999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838,298.0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5,999,999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01,207,418.3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22.21%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、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15,999,999.8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三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

1、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2、公司 2024 年度、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 0.49%、2.66%，均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 50%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